# 2014

#### 1. 前言

杭州中农质量认证中心 201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按照国家认监委制定的《认证机构履行社会责任指导意见》(国认可[2012]52 号)编制。

杭州中农质量认证中心及负责人承诺对本报告内容真实性负责。

### 2. 认证机构基本情况

杭州中农质量认证中心是经中国农业科学院批准、中国农业科学院 茶叶研究所出资设立、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经国家认证认 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批准号 CNCA-R-2003-096)、通过中国合格评 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认证机构能力认可(注册号 CNAS C096-0)的独 立开展认证业务的认证机构。中心认证业务范围:有机产品种植认证, 有机产品加工认证,良好农业规范认证。

本年度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中心发放有机产品认证企业 269 家、证书 550 张 (含 8 张子证书),其中,有机产品种植认证证书 226 张,有机转换种植认证证书 70 张,有机产品加工认证证书 215 张,有机转换加工认证证书 31 张。

本年度在8家茶叶企业实施了良好农业规范GAP(植物类)认证, 发放GAP认证证书8张。

中心注册食品农产品认证检查员 53 名; 其中: CCAA 注册有机产品 认证检查员 53 名 (专职检查员 14 名); CCAA 注册 China GAP 认证检 查员 14 名 (专职检查员 9 名)。

认证营业收入 469.07 万元,净利润 11.18 万元,纳税总额:19.52

万元。

# 3.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和制度的建立情况

中心专门成立社会责任工作领导小组,设立联络人,建立了社会责任工作管理制度。组织建立了科学研究、生态学、行业协会、政府行业主管、认证申请人和认证产品消费者等利益相关方共同参加的认证管理委员会,2014年召开2次管理委员会会议。

中心以"服务三农"特别是服务茶产业为宗旨,以"求真创新强茶业、务实奉献富茶农"为工作目标。

# 4. 履行社会责任情况及绩效评价

- (1) 遵守法律。自觉遵守法律、行政法规的各项要求和机构规范 运营的其他要求,认真履行法人和公民道德准则,反对不正当竞争和 商业贿赂及欺诈行为,自觉接受政府、消费者和社会的监督,维护认 证市场秩序。重点宣贯、落实有机产品认证制度的要求,要求中心全 体认证人员进一步科学宣传、正确介绍和开展认证活动,不与非法咨 询机构和人员往来,不做涉嫌"买证卖证"等不正当竞争的行为,保 证认证的真实有效和维护健康的认证市场秩序。
- (2) 规范运作。建立保证认证活动公正、科学和规范运行的业务管理、人员管理及认证风险识别和防范的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并有效施行对获证组织的监督措施,加强认证活动全过程的管理与控制,为获证组织持续满足认证要求提供切实有效的支持。2014年中心顺利通过国家认可委按照 CNAS-CC02:2013 和 CNAS-SC22:2014等新要求进行的能力认可转换评审,继续保持有机产品认可资格;接着又通过了国家认可委按照 CNAS-CC02:2013 和 CNAS-SC21:2014 的认证能力认可评

审,新增良好农业规范(GAP)的认可资格。同时,中心根据近两年国家认监委实施管理体系网格化监督中显示中小企业体系运行有效性差的实际和有机产品认证新规的实施对申请人和获证后监督要求大幅度提高的现状,中心严格认证申请受理和证后监督,修订强化了认证申请受理条件,强化了证后监督,及时暂停了不符合有机产品认证新规的获证企业的认证证书,引导获证企业正确认识认证,增强获证企业按照有机产品认证新规做好有机产品生产加工全过程的自觉性,提高了认证有效性。建立认证风险基金,做好认证过程廉政防控,实施不通知检查监督证书 29 张。2014 年暂停有机产品认证证书 2 张,撤销有机产品认证证书 3 张,注销有机产品认证证书 8 张,到期失效未自动续有机产品认证证书 40 张,中心每月定期发布了企业认证失效声明。

(3) 诚实守信。自觉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和行业自律要求,以公平、公正、客观的方式开展认证活动,以真诚的态度和规范的做法对待认证相关方,通过科学的手段、严谨的作风、规范的程序、专业的能力、优质的服务和可靠的结果取得社会信任。根据中心人力资源状况,根据中心人力资源状况,牢牢把握体现中心专业认证特色的茶叶为业务主导,按照《认证机构管理办法》和有机产品认证新规的要求,遵循公正公开、客观独立、诚实守信的原则,正确宣传认证作用和价值,规范实施认证活动;根据认证申请人的特点进行不同的认证策划,每次检查均由中心专职检查员组成检查组,认真、规范进行文审、现场检查,及时做出认证决定,按时上报认证全过程的相关信息。

- 提升服务水平。积极开展围绕改进和提升组织的管理水平及 保证认证有效性的多样化的服务活动,使组织建立的管理体系与实际 的管理过程达到有机结合,为提供高质量和可信的认证结果奠定基础。 围绕有机产品认证新规实施,中心2014年2月底在杭州集中对获证企 业进行2013版《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的集中宣贯,同时根据获证 企业的需求,在4月、7月、8月、10月又分别集中举办了4期有机 产品认证标准法规规范的培训,通过培训,企业负责人和质量负责人 了解了有机产品认证的新要求,理解了如何做好有机产品认证标志管 理和有机产品认证信息全过程公开等,降低了获证企业违反有机产品 认证新规的风险,保证了获证企业有机产品的质量。继续举办2014年 度有机茶合作会议,搭建有机生产者、贸易者之间的产销平台,110 家企业近 130 人参加了会议, 生产销售企业之间达成近 40 项合作协议 或意向。组织多家企业参加 5 月在上海举行的中国有机食品博览会, 并受主办方委托,策划并实施了有机茶风味金奖品鉴,向参观者宣传 普及了生态、环保、健康、可持续的消费理念和有机生活方式,展示 具有中国特色的有机茶产品,活动取得了圆满的成功。
- (5) 创新发展。围绕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重点,积极扩展认证领域,创新认证业务模式,满足政府、行业和企业发展对认证的需求,发挥认证工作对经济持续发展和社会和谐进步的促进作用。为适应和推动现代低碳农业和有机产业发展,2014年完成了国家科技支撑计划"低碳茶园的评价指标研究与茶园认证管理体系示范"和浙江省公益性研究计划"沼液在茶园酸化土壤改良和提升氮肥利用技术研究"的项目验收;为推动我国地理标志制度建设,承担并完成了农业行业标准

《农产品地理标志茶叶类质量控制技术规范编写指南》的审定。本年度中心 4 人加入了中国农业科学院科技创新工程的科研团队。

- (6) 环保节能减排。积极运用认证技术开展环境保护和促进节能减排。减少管理和认证活动中的资源能源消耗及污染排放。中心认证宗旨是保护农村生态环境,减少和防止由于使用人工合成农药、化肥等带来的污染,促进农村社会、经济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向社会提供安全优质的食品。派出专家参加中国有机产品认证工作组的各项活动并承担任务,参加《中国有机产业发展报告》和《2013年有机茶国家认监委专项监督质量分析报告》的编写;作为认证机构代表,中心参与了国家认监委 2014 年度有机产品认证专项监督抽查方案的策划。
- (7) 员工权益。遵守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与员工签订并履行用工合同及社会保险,建立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和身心健康的制度机制,健全收入分配制度,重视人才和培养人才,提供业务发展机会增强员工从事认证事业的荣誉感和责任感。中心投资方茶叶研究所投资金 300 万元的 15% (即 45 万元)作为实际存量现金,以防范各种不可预计的风险,会计科目单独列出中心为非事业在编的员工投保了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女职工生育保险等五险;中心全体人员交纳了住房公积金;为检查员投保了意外伤害险。
- (8) 服务社会。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和社区建设,关心支持教育、文化、卫生等公共福利事业。为社会基层茶农进行技术服务,2014年在浙江省杭州市和建德市、景宁畲族自治县、湖北省武汉市、保康县、利川市、咸丰县、广西凌云县等共举办有机茶生产技术与认证培

训班 16次(浙江省景宁畲族自治县、湖北省保康县、利川市与咸丰县、 广西壮族自治区凌云县等老少边穷地区 3 期), 936 人参加培训,发放 资料 1258 份。

#### 5. 结语

我们将继续学习并落实国家认监委制定的《认证机构履行社会责任指导意见》,积极向其他同行学习,进一步做好认证机构社会责任工作。

欢迎社会各界对本报告提出意见或建议,联系方式: 310008,浙江省杭州市西湖风景区梅灵南路 9 号(西湖区云栖路 1 号)2 号楼;电话: 0571-86650449,86653152,86653153;传真: 0571-86653151;电子邮件: OTRDC@mail.tricaas.com。